

独立后马来西亚农业的发展变化

林伍光 著

厦门大学南洋研究所

PDG

独立后马来西亚农业的发展变化

厦门大学南洋研究所

林伍光

马来西亚幅员33万平方公里，人口1,325万人，70%住居农村。属热带海洋性气候，高温多雨，水热光足，土壤肥沃，宜热带作物成长。这里物产资源丰富，森林占国土的70%，经济树林多。土地潜力大，1979年可耕地有1,500多万公顷，已耕地为410万公顷，人均分别为1.14公顷和0.31公顷（合4.65亩）。

英国一百多年的殖民统治，给马来西亚的农业所带来的后果是：(1)封建时代的自然经济基本被破坏了，但在东马及西马广大农村仍保留前资本主义剥削；(2)发展了单一作物的资本主义种植园经济，且地区发展很不平衡：西马以橡胶、东马以木材分别作为该地区的经济支柱，产品专供出口，并以西方为主要市场；而粮食、牧渔生产很落后，产品不敷自给；(3)广大农民、农业工人在殖民主义、封建主义压榨下过着非人的生活。

1957年独立后，特别是1963年马来西亚组成之后，马来西亚政府为改造旧的经济结构，发展本国经济，把农业工作放在突出的地位上。它推行农轻重为序、面向出口，全面开放及“经济多元化”的建设总方针。在此方针下，农业发展仍以经济作物为主，开展多种经营，使农林牧渔都得到发展。二十多年来，马来西亚政府和人民为贯彻此方针，做了努力，先后推行了“土地开发计

划”及几期五年“经发计划”。农业发展快、变化大，农民生活也略有改善，成绩是显著的。本文着重谈三个问题：一、马来西亚农业发展速度与生产特点；二、农业结构的变化趋势；三、政府在农业发展中的作用。

一、马来西亚农业发展速度与生产特点

1、发展速度

马来西亚是第三世界经济发展较快的国家之一。国内总产值年平均实际增长率：1960—1970年为6%；1971—1979年增至7.8%。其中，制造业发展速度最快，其年增长率同期分别为10.2%和12.8%；而作为国民经济基础部门的农业（包括林、牧、渔、业，下同）则分别为5.1%和5.2%，它既慢于国内总产值，也慢于制造业的增长速度，反映了马来西亚国民经济各部门内部发展的不平衡性。同时，农业的发展速度，在各个时期是不平衡的：1961—65年期间，是马来西亚筹组时期，国内外政局动荡，净产值年增长率仅4%；1966—70年间，国家增加对农业投资，加之遭灾少，年增长率跃至6.8%，这是独立以来发展最快的阶段；进入七十年代，先是受1973—75年西方经济危机的冲击，接着是1977—78年遭旱，农业减产，因此，其年增长率分别降至1971—75年的5.9%和1976—78年的4.8%。

与东南亚和南亚国家比较，马来西亚的农业发展速度还是算快的。（一）从农业总产值年增长率看，1970—1975年间，印尼是3.8%、菲律宾和泰国各4.1%、新加坡为1.6%，而马

来西亚为7·7%。⁽¹⁾ (二)从农业总产量的增长速度看,以1961—1965年为基期,1976年,西马为205,在东南亚及南亚国家中,居第二位,仅次于新加坡⁽²⁾。(三)从某些主要农业作物(包括谷物等)1960年至1975年间的增长率看,马来西亚是最快,达5·6%,而且,高过人口的平均增长速度。(见附表)

表: 1960—1975年东南亚及南亚国家人口
及主要农作物生产年平均增长率(%)

东南亚	人口	主要作物	南亚	人口	主要作物
缅甸	2·3	1·3	阿富汗	2·3	1·6
印尼	2·6	3·0	孟加拉	2·4	1·5
马来西亚	2·9	5·6	印度	2·4	2·5
菲律宾	3·2	3·9	尼泊尔	2·1	1·0
泰国	3·2	3·9	巴基斯坦	2·9	5·5
			斯里兰卡	2·3	3·4

资料来源: 亚洲发展银行, 转引《亚洲研究公报》

1980年4月号

- (1) 《亚洲华尔街日报》编《东盟纪实》卷 P·58
另据马来西亚政府公布的《马来西亚第三个五年计划》资料, 1971—75年间, 马农业净产值年增长率5·9%。
即使根据这个数字亦高于其它四国。

- (2) 《1976年粮农组织生产年鉴》P78.

从1965年—1979年这十五年间，马来西亚农业总产值增长了1·8倍。主要产品产量：橡胶增0·8倍、棕油增13·1倍、原木增1·6倍、大米增0·8倍、海鱼捕捞量增1·8倍、所有肉类产量增0·56倍、鸡蛋增1·6倍。农产品出口值增4·9倍。按人口、按农业劳动力生产的产值及农产品都有不同程度的发展（见附表）。值得指出的是：独立以来，马来西亚除保持“橡胶王国”称号外，在农业生产中，新创造了一项世界冠军：从1966年起，马来西亚跃居世界最大的棕油生产国和出口国。1978年，其生产和出口的棕油分别占世界棕油产、销总量的46%和70%。它亦是热带硬木、胡椒的最大产销国之一。粮食自给率从独立前不足50%增至80—85%。（附表于第5、6页）

随着农业生产的发展，农民收入略有提高。据当局公布资料，从1970至1978年间，乡村居民每月每户平均收入：下层由76元增至138元（马元，下同）中层由200元增至286元。同期，农民的贫穷率⁽¹⁾由68·3%降至55%，其中，稻农、小胶农的贫穷率分别由88·1%和64·7%降至74%和48%。⁽²⁾

2、生产特点：

从1957年以来，马来西亚的农业发展大体经历了两个时期：从1957年至1970年间，农业沿着种植业的老传统，即通过投入大量的农业劳动力，开荒扩种，增施肥料、改良品种等措施，集中发展橡胶、油棕及水稻为主的作物，资本有机构成极低。1970年以后，随着“新经济政策”的施行及工业发展重点从“取代

(1) 据马当局划分，凡每月每户平均收入不到150元的，列为贫穷阶层。

(2) 侯第因·奥恩：《马来西亚第三个五年计划中期检讨报告》

1965—1979年间马农业产值及主要产品增

	单 位	1965年	1979年	1979年比 1965年增 长幅度(%)
全国人口	千人	9,421	13,250	40.6
农业劳动力	千人	1,810	2,068	14.3
农业总产值	百万马元	2,066	5,787	180.1
橡胶产量	千公吨	902.5	1,650.0	82.8
棕油产量	千公吨	148.0	2,090.0	1,312.2
原木产量	千公吨	6,870.0	17,899.0	160.5
稻米产量	千公吨	678.0	1,233.0	81.9
海鱼捕捞量	千公吨	249.2	708.8	184.1
所有肉类产量	公吨	95,000	148,000 ⁽¹⁾	55.8
鸡蛋产量	公吨	42,470	111,000 ⁽¹⁾	163.2

资料来源：根据马来西亚第二、第三个五年计划及马来西亚中央银行

注：(1) 1978年数字，见1978年联合国粮农组织生产

长幅度及按人、按农业劳动力平均产量

按人口平均产量		按农业劳动力平均产量	
1965年	1979年	1965年	1979年
219.3 元	436.8 元	1,141.43 元	2,398.4 元
95.8 公斤	124.5 公斤	498.6 公斤	797.9 公斤
15.7 公斤	157.7 公斤	81.8 公斤	1,010.6 公斤
729.2 公斤	1,350.9 公斤	3,795.6 公斤	8,655.2 公斤
72.0 公斤	93.1 公斤	374.6 公斤	596.2 公斤
19.5 公斤	53.4 公斤	137.7 公斤	342.4 公斤
10.0 公斤	11.2 公斤	52.5 公斤	71.6 公斤
4.5 公斤	8.44 公斤	23.5 公斤	54.1 公斤

1979年年报资料综合整理。

年鉴。

进口”转向“面向出口”，对农业产品提出了一些新的要求，在此背景下，农业出现了一些新的动向：虽继续以种植业为主，但已开始注意朝各业的综合发展，出现了新的农业区；某些大田作业已增多采用农业机具，捕鱼作业中，机动渔船取代了非机动船；国家在“扶植马来人经济”的口号下，增加对农业的生产性投资。因而，农业中资本主义有新的发展。

但是，从独立以来的全过程看，马来西亚的农业生产或发展具有下列两个鲜明特点：

(1) 经济作物的生产大于粮食作物的生产

据统计，1979年，马全国已耕地面积为410万公顷，其中，粮食作物仅占20%，而经济作物占80%。经济作物品种很多，仅橡胶和棕油两种即占总耕地的70.8%。这两项作物合占国内总产值的15%、农业总产值的49%，如再加木材一项，共占农业总产值的68.5%。全国以橡胶、油棕种植业为生的约500万人。

(2) 以出口为主，通过出口来推动经济的发展

这些经济作物产品的出口量占产量比率为：橡胶97%、棕油80%、可可豆90%、原木61%、锯木55.6%、胡椒96.9%，且以欧美日为主要市场。本国消费的，除木材产品占一定比率外，都很少。

马来西亚农业生产的特点，是长期形成的。成因复杂。但最根本的是英国殖民统治的后果，也同当局推行的经济发展指导方针有关。

马来西亚靠近赤道，气候、土壤也适于种粮食，但更宜于种热

帶作物，兩相比較，經濟作物具有價值高、用處廣、投工較少等特點。據當局稱，同一英畝耕地，種不同作物，其年淨收益是不同的：原木為100元；稻穀為300元；橡膠600—650元；油棕1,000—1,200元；胡椒2,000—2,500元；可可3,500—5,000元⁽¹⁾。在價值規律作用下，馬來西亞政府和人民從實際出發，因地制宜，趨利避害，發揮自己的優勢，把耕地和勞動力重點配置在發展出口經濟作物的生產上，以爭取更多的外匯，為工業積累更多的資金。僅1977年，國家單從征收橡膠、油棕產品出口稅達9.03億元，占當年實際稅收的11.6%。1979年，僅橡膠、棕油及木材三種產品出口值合96.75億元（約合44.21億美元），占出口總收匯的40.3%。可見經濟作物的生產在馬來西亞農業以及國民經濟中的地位和作用。

二、農業經濟結構的變化趨勢

二十多年來，馬來西亞的農業不僅發展快，而且內部結構也發生了一些變化。其趨勢是：

1、從產業結構看，仍以種植為主，但占的比重趨降

到目前止，歷史遺留下來的農林牧付漁五業不協調的情況，還沒有發生根本的變化。在農業總產值中，種植業仍占最大比重，次為林業，牧付漁業占的比重過小。1978年，按1970年固定價格計算的農業總產值為55.11億馬元，其中，橡膠、油棕及稻

(1) 馬原產部長梁棋祥的講話，見馬《南洋商報》1979年11月19日。

米这三项作物合占58%；林业占19.5%；其他（包括牧付渔业及三项作物除外的其他作物种植业）合占22.5%⁽¹⁾。然而，若与六十年代初期比，这五业之间的比例，在“一业为主，多种经营”方针指引下，也发生量的变化。总趋势是种植业占的比重缓慢下降，其他四业则有不同程度的上升。因缺早期全国性的统计材料，我们以西马地区为例。1960年，种植业在该地区曾占农业总产值的91.1%，到1975年已降至85.8%，同期，渔业从4.6%升至9.6%、林业从4.3%升至4.6%（见下表）。

1960至1975年西马农业总产值构成(%)

	1960年	1965年	1970年	1975年
农业总产值(百万马元)	1,976	2,406	2,877	4,301
其中：1、种植业	91.1	89.4	85.6	85.8
(橡胶)	62.4	62.4	46.0	43.1
(其它：包括畜牧业)	28.7	27.0	39.6	42.7
2、林业	4.3	5.2	5.4	4.6
3、渔业	4.6	5.4	9.0	9.6

资料来源：(1) 《马来西亚第一个五年计划》P. 37；

《马来西亚第二个五年计划》P. 31。

(2) H.S.Khera, 《Problems & Prospects of the Malaysian Economy》, P. 25

(1) 侯赛因·奥恩：《马来西亚第三个五年计划中期检讨报告》。

2、从产品结构看，商业性农业有很大发展

过分倚重橡胶的局面已有所扭转

独立前，马来西亚的农业作物，按生产的目分两大类：一类是为出口而生产的经济作物，如橡胶、椰子、油棕、胡椒、菠萝、木材等。当中，东马以木材为主，西马以橡胶占主导地位，占总耕地的 $2/3$ ，98%是供出口；另一类是“自给”⁽¹⁾作物，它包括粮食作物，也包括牧付渔业，主要由个体农户经营。粮食类作物中，主要是种稻，约32万多公顷，占总耕地仅13.4%，产品不敷国内50%的需求量。

独立后，由于国内、外需求的增长，马来西亚一手抓经济作物的种植、一手抓粮食及林牧付渔业的生产，全面发展。

以种植业为例，1957年—1977年间，西马地区种植面积从2,245,245公顷增至3,442,000公顷（+27.6%）。当中，粮食面积从345,768公顷增至640,000公顷（+85.1%）；经济作物面积从1,899,447公顷增至2,802,000公顷（+47.5%）。在全国，1970—1979年间，种植面积扩大了23.9%，当中，稻米面积增17.7%；经济作物面积增23.3%（详见第11·12页附表）。

在经济作物配置方面，为减轻对橡胶的倚重，重点发展销场价高的油棕、可可等作物，如西马地区，1957—1977年间，油棕面积扩大了14.1倍、可可扩大了31.25倍，而橡胶仅增

(1) 这里的“自给作物”，是当地分类法和“出口作物”相对而言，它包括内销，但产品不敷国内需求。

1957—1977年西马耕地面积

	种植面积 (公顷)			种植面积
	1957年	1967年	1977年	1977比57
橡 胶	1, 506, 559	1, 760, 000	1, 709, 000	+13.
油 棕	47, 150	153, 000	712, 000	+1, 410.
椰 子	208, 808	203, 000	236, 000	+13.
稻 米	303, 108	440, 000	567, 000	+87.
饮料作物	4, 490	9, 000	41, 000	+813.
(其中可可)	(800)	(70年)2, 428	(25, 800)	(+3, 125.
其他粮食作物	42, 660	45, 000	73, 000	+71.
水 果	87, 565	66, 000	85, 000	-2.
香料作物	20, 207	2, 000	3, 000	-85.
其 他	24, 698	2, 000	16, 000	-35.
合 计	2, 245, 245	2, 698, 000	3, 442, 000	+53.

资料来源：根据《西马统计月报》1965年，1969年及19

地面积及各种主要作物所占比重

种植面积变化比率(%)		在耕地总面积中占的比率(%)		
1977比57年	1977比67年	1957年	1967年	1977年
+13.4	-2.9	67.1	65.2	49.65
+410.0	+365.4	2.1	5.7	20.68
+13.0	+16.3	9.3	7.5	6.85
+87.1	+28.9	13.5	16.3	16.47
+813.1	+355.6	0.2	0.3	1.19
(125.0)	(+962.6)	(0.04)	(0.09)	(0.75)
+71.1	+62.2	1.9	1.7	2.12
-2.9	+28.8	3.9	2.5	2.50
-85.2	+50.0	0.9	0.1	0.08
-35.2	+700.0	1.1	0.7	0.46
+53.3	+27.6	+100.0	100.0	100.0

及1979年12号统计资料整理。

13.4%，与此同时，也减少了某些衰老或销路呆滞的作物，如菠萝等（详见第15、16页表）。

由于种植面积扩大，加上发展农业生产条件（如水利灌溉，国家投资、津贴、肥料、品种改良等）的某些改善，各种主要作物的产量都有不同程度的增加。如西马地区，1957—1977年间，主要作物产量增长幅度，计：大米、橡胶各1.4倍、棕油20.3倍、棕榈仁16倍、原木5.22倍。

随着生产的发展，不仅经济作物的出口量是增加了，就是那些被列为“自给”作物为国家提供的商品率也提高了，如大米，在西马北部地区，稻农卖给国家的大米目前一般占产量的50—60%。海鱼捕捞量这几十年来亦增三倍，它一开始就是作为商品来生产，1979年产量相当于国内85%的需求量。

由于各行业的发展，加之作物配置面积的变动，橡胶在国民经济中的地位相对下降，油棕则上升。1970年，橡胶在国内总产值、农业总产值和出口总产值中曾分别占13%、47.8%和33.4%，1978年分别下降至9%、31.5%和19%，同期，油棕产品所占比重则分别从2%、6.3%和5%升至6%、20.9%和10%。

3、农业生产专业化、地区化与综合经营有新的发展

英国统治时期，农业生产的专业化，地区化已有相当的规模。从全国来说，东马主要是生产木材；西马主要是生产橡胶等经济作物。从一个地区范围来说，也形成了许多专门作业区，如西马的柔佛、森美兰、雪兰莪等西部沿海地区主要是经营橡胶、椰子等经济作物；北部的吉打、吉兰丹、玻璃市以及吡叻则以生产稻米为主；木

材产区主要在彭亨及吉兰丹；渔产区主要在丁加奴、邦咯、檳城等地。东马也有类似情况。当时经营农业的既有国内外私人资本；也有分散的个体农民及封建剥削下的佃农。前者以种植园方式，经营单一经济作物，规模也很大，仅“哈理逊”、“牙直利”、“森那美”等十二家英国垄断组织经营的胶园有120万英亩（485,633公顷），相当于西马橡胶面积的1/3；后者则比较复杂，由于占地规模小，资金缺，为充分利用土地和家庭劳动力，提高土地生产率和农业收入，以满足家庭生活的需要，结合自然条件、个人专长，一般以一业为主，进行多种经营。但亦带有某些专业性。

独立后，由于资本主义有所发展，商品经济进一步深入农村，加之农业技术、经营管理的某些改善，专业化生产无论就范围和地区来说是进一步扩大了。从经营范围来说，不仅表现在种植业，而且发展到牧畜业及渔业。凡新开辟的垦殖区及新发展的油棕、橡胶、可可及甘蔗等作物，均由私人资本或国家资本经营。在家禽、牧畜饲养业，过去主要是由分散的个体农户饲养，数量有限。七十年代后，出现了一些新的资本集约化的养鸡场，养牛场、奶牛场，有的饲养奶牛上千头。水产养殖方面，过去以淡水养殖为主，现在开辟了一些海水养殖业，如沙巴东海岸的水产专业区，专门饲养对虾及贝类。

随着专业生产的发展，农业产品的产区又出现新的分化：如油棕、可可的集中产地分布在西马西海岸各州及沙巴西部沿海平原；胡椒产区集中在沙撈越；在吡叻、雪兰莪、马六甲，还出现一些稻米单作区。

在地区专业化发展的基础上，引起农工商三大部门的某些部分

1970—1979年马来西亚耕地面积

	1970年		1979
	种植面积(公顷)	占总耕地(%)	种植面积(公顷)
橡胶	2,033,408	61.5	2,040,000
油棕	320,716	9.7	854,910
椰子	277,734	8.4	356,500
菠萝	13,225	0.4	13,000
稻米	568,693	17.2	723,000
饮料作物	13,225	0.4	62,900 ⁽²⁾
(其中可可)	(4,047)	(0.1)	
其他 ⁽¹⁾	79,352	2.4	46,990
合 计	3,306,354	100.0	4,097,300

注(1) 包括甘蔗、烟草、胡椒、杂粮等;

(2) 仅可可数字。

资料来源: 据马中央银行1973年年报及1979年年报; 马财

耕地面积及各种作物所占比重

1979年		1979与1970年 种植面积比较(%)
面积(公顷)	占总耕地(%)	
10,000	49.8	+0.3
4,910	20.9	+166.6
6,500	8.7	+28.4
3,000	0.3	-1.7
3,000	17.7	+27.1
2,900 ⁽²⁾	1.5	+375.6 (+1452.2)
6,990	1.1	-40.8
7,300	100.0	+23.9

报；马财政部1979年经济报告。